

#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4 年，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就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作如下报告：

### 一、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4 年 1 月 2 日王他筭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董事、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于 1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苏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并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委员。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已于 2024 年 5 月 6 日核准苏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现由三名委员组成，分别为独立董事郭永清先生、董事苏立先生及独立董事徐新林先生，其中独立董事郭永清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 二、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或讨论事项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1月22日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3月29日	年审会计师关于2023年年度审计工作汇报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4月22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li> <li>2. 关于公司2023年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li> <li>3.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li> <li>4.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li> <li>5.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li> <li>6.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的议案</li> <li>7.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li> <li>8. 公司2023年度稽核审计工作总结与2024年度审计计划</li> <li>9. 公司2023年度合规风险管理自我评估报告</li> <li>10. 关于修订《案件防控管理政策（暂行）》的议案</li> <li>11. 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li> <li>12. 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li> <li>13. 关于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li> </ol>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7月1日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8月7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li> <li>2. 公司2024年上半年稽核审计工作报告</li> </ol>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10月8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li> <li>2. 2024年第三季度稽核审计工作汇报</li> </ol>
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12月26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2024年度审计计划</li> <li>2. 关于制定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li> <li>3. 关于制定公司《风险偏好管理办法(暂行)》的议案</li> <li>4. 关于制定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暂行)》的议案</li> <li>5. 关于修订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li> <li>6. 关于修订公司《案件防控管理政策(暂行)》的议案</li> <li>7. 关于修订公司《反洗钱管理制度》的议案</li> </ol>

### 三、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

####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4 年，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行的外部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评估。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充分了解审计计划，在审计过程中，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交流。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恪尽职守，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二) 监督及评估内部稽核审计工作

2024 年，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高度重视内部审计工作，严格督促稽核审计部执行审计计划，每季度审阅公司稽核审计工作报告，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有效运作，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重点提出

指导建议，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内部审计水平发挥积极作用。经审阅稽核审计部门提交的稽核审计报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公司稽核审计工作存在重大缺陷，认为稽核审计工作能够有效运作。

### **（三）勤勉尽责完成财务报告相关审核**

2024 年，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严格审核了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第一季度、2024 年半年度、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认为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均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2024 年，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指导公司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对相关内控制度的修订、制订进行了审议，听取了内控部门的相关汇报，对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给予了指导。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委员审阅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审计的相关文件和材料，并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4 年，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公司内部

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 四、总体评价

2024年，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要求切实履行职责，在监督外部审计机构、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评价、强化审计沟通等方面恪尽职守，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保障。

2025年，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审慎、尽职、勤勉的原则，依法合规地履行职责，完善公司内控体系，提高内控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进一步提升治理水平。

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